

江苏理工学院文件

江理工干〔2021〕107号

关于汤长安等同志任职的通知

各单位、各部门：

经校党委常委会研究决定：

汤长安同志任社会科学处处长；

单文桃同志任机械工程学院副院长；

欧军飞同志任材料工程学院副院长。

以上同志试用期一年，任职时间从 2021 年 7 月 10 日起算。原任职务自行终止，不再履行免职手续。



